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2018 年法治政府部门建设自查自评报告

市人民政府：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依法依规开展工作，较好地完成了 2018 年全市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方案目标。现将我局 2018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

（一）以法为本，依法行政理念进一步筑牢

局党组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海波多次组织召开党组会、办公会专题研究行政执法工作。我局已制定《学法用法考试考核制度》，把法律法规纳入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每年领导班子集体学法 2 次以上，局领导和局机关干部全部参加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考试，2018 年局机关参学率、参考率、通过率均为 100%。近两年，我局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试

行)》、《中国共产党廉政从政准则》、《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等多部法律法规进行宣贯，采取集中授课、演讲比赛、知识抢答赛、专版展示等多种形式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取得了良好效果。我局印发了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工作方案，制定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全市交通运输发展目标管理考核，占总分的5%。

绝大多数县市区局主要负责人的法治理念进一步增强，对行政执法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华容县局法制股配备了4名工作人员，4个执法机构1690万元预算全部到位。

（二）以制为基，体制机制进一步理顺

2017年，我局重新制定了《岳阳市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岳阳市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岳阳市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法律顾问制度》等14项制度，以红头文件印发给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和市直系统各执法单位，作为一段时期全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规范和标准。各县市区局和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法公示制度已基本落实。

为理顺执法体制，2017年底，我市率先在市直成立了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将原市运管处、原市公路局路政支队、原市洞庭湖大桥管理局路政大队和原市交通质监局的运政、路政和交通质监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职能整体合并。

经过 11 个月的运转，支队健全组织机构，整合执法力量，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有效地维护了交通运输市场秩序。平江县、临湘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其他县市区局也正在酝酿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体制改革。

为进一步理顺部门职责，规范权力运行，我局在往年梳理制定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的基础上，今年重点开展“最多跑一次”为民服务改革，成立了专门机构，完成了《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事项摸底登记表》，与市跑改办对接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项清单》、《政务服务事项调整表》，共对接我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 212 项涉改事项，完成了 48 项《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项清单》的制作，在互联网+一体化平台公示 152 项。

（三）以培为手，执法队伍素质进一步提升

在多年开展“送法到基层”执法培训工作的基础上，今年，我局按照省厅的统一部署，印发了《岳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实施方案（2018-2020 年）》，计划分三年对全市 1600 余名行政执法人员进行轮训。今年 6-7 月，我局在市委党校举办了 2 期执法人员轮训班，共培训执法人员 627 名。局长刘海波做开班动员，邀请市委党校、市纪委、长沙市交通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的专家学者讲课，反响很好。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湘阴县局、汨罗市局、华容县局、平江县局、岳阳县局等单位也开展了各种执法培训、

岗位练兵活动，执法人员的素质和形象得到大幅度提升。

（四）以费为保，三基三化建设进一步加强

局领导十分重视执法工作，局机关法制工作经费充足，治理公路和水上“三乱”工作经费已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系统各单位也是想方设法加大行政执法工作的投入，强力推进交通运输基层执法站所“三基三化”建设和行政执法形象“四个统一”工作。我局把“三基三化”和“四个统一”建设列入了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制定了《岳阳市交通运输基层执法站所“三基三化”建设三年（2017-2019）试点工作方案》。市局办公会决定每年拿出一定经费奖励市级“三基三化”建设试点单位。

市县2级重点营运车辆动态信息监管与服务平台、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平台、治超信息管理平台等已基本达成，绝大多数基层执法站所已配备必要的执法记录仪、电脑、打印机、pos机等执法装备。云溪区交通运输局2015年投入500余万元在全省率先建立危化品监控平台，2018年又投入100万元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对危化品装卸、运输、停放实行24小时无缝监管。2017年开始，该局所属4个基层执法机构的人员经费和工作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湘阴县运管所投入130万元创建省级“三基三化”建设试点单位。汨罗市运管所先后投入200万元对办公场所进行改造，站所外部形象明显提升。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争取财政资金30万元，一次性购买8台流动治超称重仪。岳阳县农村公路路政执法大队争取30万元配套资金创建“三基三化”试点单位。

截止目前，我市已基本完成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形象“四个统一”工作任务，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被评为全省交通运输基层执法站所“三基三化”建设试点单位，市局政务中心窗口也被评为2016-2018年全省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

（五）以监为障， 权力运行进一步规范

我市治理公路水上“三乱”和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局政策法规科，与局党委办一起对全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进行监督检查。为使系统各执法机构严格依法行政，做到主体合法，实体合法，程序合法，今年，我局与安监、公安、工商、城管等部门联合开展了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治理、“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公路服务大走访”活动、“车辆运输车专项整治”和“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检查等活动，既规范了道路运输市场，也规范了行政执法。

我局狠抓执法评议不放松，2018年9月开展了行政执法评议考核，由市局分管领导牵头，对全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单位进行了地毯式评查。对每一个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执法工作台账资料和70余份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对部分基层执法站所现场执法进行了抽查，并将评查结果在全系统进行通报。

今年，我局共收到3起行政执法举报投诉案件，已及时依法依规进行处理。有1份行政复议案件已依法依规办理，还有1起行政复议案件正在办理中。

我局制定各项制度，积极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并及

时办理和回复人大议案、建议批评意见、政协提案。局机关和市直各执法单位都聘请了法律顾问，我局将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性审查和制度廉洁性评估纳入发文必经程序，要求所有规范性文件和重要的非规范性文件都要通过政策法规科进行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性审查，确保文件没有违法和不当。结合“两学一做”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活动，在市电台、电视台开通热线，开展电话问政节目，聘请行风评议员，不断加大执法监督工作。

行政审批工作全面推行完善岗位责任制、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等制度，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和时限，缩减审批时间50%。结合创建全省依法办事示范窗口的契机，进一步规范、优化办事流程，提高业务素质，改善工作作风，我局政务服务窗口今年内办理8237件，已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与提前办结率均达到100%，被市政务服务中心多次评为“先进窗口”。年内我局共受理12345公众服务热线工单3120，工单办结率100%，其中按期办结率100%，抽查回访满意率93.88%。综合指标值为99分，评价等级为A类。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理顺。市、县执法机构设置没有一个统一的规范，法定职责与现实状况脱节。

2、执法队伍结构不合理，年龄老化，文化程度相对偏低，执法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3、执法手段老化，执法效果和质量不优。

4、执法经费保障没有完全到位。

三、2019年的重点工作

1、继续加强组织领导，将法治部门建设工作融入到交通运输工作的方方面面。

2、继续深化机构改革，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

3、进一步健全制度建设，使交通运输法治部门建设步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4、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伍的素质和执法效能。

